

#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

苏药商协〔2021〕3号

## 关于开展2021年二季度全省医药商品购销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个人：

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首批面向全省职业资格评价机构目录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目录的通知》（苏人社函〔2020〕150号），我会为第一批面向全省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之一，承接医药商品购销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工作。根据协会技能等级认定年度工作安排，我会拟组织开展2021年二季度江苏省医药商品购销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分工

1.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负责医药商品购销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全面工作。
2. 各考核点负责组织报名，资格审核，考生培训等，协助协会做好考场编排、选拔推荐考务人员、现场评价与阅卷等考务实施工作。

### 二、认定职业、等级

职业：医药商品购销员

等级：五级（初级）、四级（中级）、三级（高级）

### 三、认定时间、考点

**时间：**4、5、6月周末，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考点：**根据报名情况，就近安排考点（二季度拟开展技能等级认定的地市考核点安排见附件1），协会将在资格审核结束后对合并考区情况进行公告，请考生及时关注相关信息。

## **四、报考条件**

### **1. 初级（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1）经本职业初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毕（结）业证书。

（2）从事本职业学徒期满。

（3）连续从事本职业2年以上。

### **2. 中级（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1）取得本职业初级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以上，经本职业中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毕（结）业证书。

（2）取得本职业初级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5年以上。

（3）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7年以上。

（4）取得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核认定的、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中等以上职业学校药学专业毕业证书。

### **3. 高级（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1）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以上，经本职业高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毕（结）业证书。

（2）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7年

以上。

(3) 取得高级技工学校或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核认定的、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药学专业毕业证书。

## 五、认定方式及成绩管理

### 1. 认定方式

理论考核：笔试作答或机考，考试时长 90 分钟，满分 100 分，成绩 60 分及以上认定为合格；

技能考核：分模块笔试或口试作答，各模块综合考试时长 60 分钟，满分 100 分，成绩 60 分及以上认定为合格。

### 2. 成绩管理

成绩限当次有效，考生须理论、技能考核同时合格方可取得证书。

## 六、报名安排

### 1. 报名流程

报名：认定前 30 天提交报名材料

资格审核：接收报名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

报名缴费：资格审核通过后 3 日内

准考证打印：认定前 7 天

### 2. 报名材料

(1) 报名合格花名册（见附件 2）

(2) 工作证明（模板见附件 3）

(3) 有效期内居民身份证正面+反面照片

(4) 个人免冠电子照片（以身份证号码命名，JPG 格式，大小不超 20k）

(5) 考生健康状况申报及承诺书 (模板见附件 4)

### 3. 缴费方式

户 名: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

开户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

账 号: 320006602010141075962

汇款用途: 单位名称+各等级人数+认定费

## 七、收费标准

职业名称	收费标准 (元/人)		
	五级/初级	四级/中级	三级/高级
医药商品购销员	150	200	270

## 八、成绩公示及证书查询

**成绩公示:** 考试结束 15 个工作日后登陆协会网站“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公告板块查看成绩公示 (网址: <http://www.jspca.com.cn/>)。

### 证书查询:

1. 江苏人才信息港

(首页—查询服务—技能等级认定证书查询)

<https://www.jsrcxxg.com/jndjpj/index.html>

2. 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http://zscx.osta.org.cn/>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统一为电子版, 如有需要, 考生可自行打印)

## 九、疫情防控

考点严格落实当前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做好防疫准备，保障考试安全进行。

1. 做好入场管控。考生进入考场前须进行体温测量并提供健康码，**体温低于 37.3℃且健康码为绿码者方可参加考试**。请考生预留充足的入场时间，至少提前 30 分钟抵达考场，考生自备医用口罩，进场需佩戴口罩，候考时请按照考点工作人员指示有序待考。

2. 来自或途经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区的考生需携带 7 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参加考试。

3. 各考点做好考场清洁消毒、降温通风措施，做好防疫物资准备，确保考试进行平稳有序。

## 十、其他事项

1. 资格审核通过缴费成功后考生因个人原因弃考，费用不予退还；如遇疫情防控需要或其他突发状况不能正常组织考试的，我会将及时公告并为考生统一办理延期考试或退款。

### 2. 协会联系方式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 6 号三楼

电 话：025-83301646，86635395

网 站：<http://www.jspca.com.cn/>

公众号：



- 附件：1. 二季度拟开展医药商品购销员技能等级认定  
考核点名单  
2. 报名合格花名册  
3. 工作证明  
4. 考生健康状况申报及承诺书



---

抄送：江苏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

附件 1

## 二季度拟开展医药商品购销员技能等级认定考核点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 市
1	宜兴市徐舍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宜兴市徐舍镇临津路 2 号	王菊香	13812555266	宜 兴
2	常州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常州市天宁区锦绣路 18 号	施国荣	13401307225	常 州
3	苏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苏州市虎丘区宝带西路 1108 号	胡 颖	13862098893	苏 州
4	南通市药品业商会	南通市人民西路 499 号 6 号楼 208 室	莫志祥	18951303431	南 通
5	南通职业大学	南通市崇川区青年中路 89 号	丁邦琴	13515201910	南 通
6	泰州市姜堰区职业技能培训中心	泰州市姜堰区开发区南京路 100 号	王俊华	15996033688	泰 州
7	泰州职业技术学院	泰州市医药高新区天星路 8 号	张黎明	18262809956	泰 州

注：确定开展名单以最终认定计划发布为准，监督举报及投诉电话：025-83301646。





## 工 作 证 明

兹有我单位\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工作年限为  
年，现申请参加 **医药商品购销员** \_\_\_\_\_级（申报等级）技能等级认定  
考试，特此证明。

备注：此证明仅作报考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凭据，不作其他用途。  
本单位对此证明真实性负责。

证明单位：

单位人事部门章（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 考生健康状况申报及承诺书

姓名		性别		准考证号	
身份证号				本人手机号码	
居住地址	_____省_____市_____（区/县）_____				
健康状况	是否是既往感染者（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从考试当天前 14 天内是否接触过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从考试当天前 14 天内是否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居史。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从考试当天前 14 天内是否有干咳、乏力、咽痛、腹泻等相关症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考生承诺	<p><b>郑重承诺：</b></p> <p>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如有不实，本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接受相应惩处。</p> <p>考试期间，严格遵守考场纪律，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及疫情防控工作安排。考试过程中如出现咳嗽、发热等身体不适情况，我愿自行放弃考试或遵守考试工作人员安排到指定区域考试。</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考生签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考试时间：2021 年____月____日</p>				

说明：1、考生进入理论考场前将此表交给核验人员留存备查。

2、凡健康状况勾选有“是”的考生在进入考点时须将此表上交考点工作人员，并提供相关医学证明材料及报告，由考点疫情防控人员进行综合研判评估是否能参加考试。